

青阳县忠林废弃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报告书

(2021 年度)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日

目 录

一、高层致辞

二、公司概况及编制说明

（一）、公司概况

1、公司主要产品及业务情况

2、 公司结构情况

（二）、报告编制说明

1、 报告涵盖的范围

2、 报告时限

3、 报告编制依据

4、 发布方式

5、 编制部门及联系方式

三、环保管理情况

（一）、环境管理体制及措施

1、环境管理体制和制度

2、开展环保相关教育及培训情况

（二）、环境信息公开及交流情况

1、环境信息公开方式

2、与利益相关者进行环境信息交流情况

3、公众对企业环境信息公开的评价

（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情况

1、重大污染事故及存在的环境违法行为情况

2、环境检测及评价

3、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及应急处理措施

四、环保目标

1、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2、固体废物处置情况

3、总量减排任务完成情况

4、排污申报情况

五、降低环境负荷的措施及绩效

六、与社会及利益相关者关系

1、与消费者的关系

2、与员工的关系

3、与公众的关系

七、总结

一、高层致辞

环境保护是我国的基本国策。随着社会经济的快速发展，面对全球气候变暖、大气及水体与海洋污染、自然资源及生态环境污染影响等等，环境问题已成为制约人类生存和发展的重大问题。企业作为社会发展的主动力，环境资源的主要消耗者与环境污染源的主要产生者，应义不容辞的担当起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发展绿色经济的历史责任。保护环境，实现生产、生活和生态的良性循环，是每个企业应尽的社会责任。为此，公司致力于通过各种方式减少生产过程对资源的消耗、对环境的污染，始终坚持“安全第一、达标排放、防消结合、综合治理”的发展模式，积极履行作为绿色发展的理念。着力进行节能减排技术创新、夯实环保管理基础。

我公司坚持用科学发展观统领企业运营，一方面不断推进工艺改造，从源头上实现节能减排；另一方面不断强化企业环境管理体系的健全和完善，促进企业环境管理的科学化、制度化建设。

2021年，我们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多项环境管理制度，通过组织各种形式的宣传和培训活动，不断强化全体员工环保意识，将企业“做好环境保护事关企业的生死存亡”的重要理念融入到公司每位员工的思想 and 行动之中。

依据国家环保部《企业环境报告书编制导则》（HJ617-2011）的相关要求，我公司组织编制了《青阳县忠林废弃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2021年环境报告书》，我们希望通过2021年度本公司的环境报告，将公司的环境信息系统透明、真实地传达给公众，以实现企业与社会及利益相关者之间的环境信息交流，进一步履行社会责任和义务，并诚恳接受社会、公众和各级环境管理部门的监督指导。

运营经理：刘宝龙

二、公司概况及编制说明

（一）、公司概况

单位名称	青阳县忠林废弃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所在地	安徽省池州市青阳县新河镇洪山村
注册资本	贰佰万元整
法定代表人	王纪忠
公司成立日期	2017年04月18日
所属行业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生产经营场所	安徽省池州市青阳县新河镇洪山村
邮政编码	242800
联系电话	13329168633
经营范围	非金属尾矿加工、销售及综合利用
企业性质	民营

青阳县忠林废弃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主要生产产品为石子、细料等尾矿废弃资源利用，年产能为30万吨。公司于2017年7月14日在青阳县发改委备案了“年处理30万吨尾矿废弃资源综合利用项目”（青发改投资[2017]165号），并委托安徽禹水华阳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年11月21日，青阳县环保局对该环境影响报告表予以审批，2017年12月，项目开工建设，同时由于原料市场供需发生了变化，项目采购的部分尾矿石需要进行预处理加工，即对采购的部分尾矿石需要进行破碎加工，2018年10月做了变更报告，增加1条破碎生产线对原材料进行预处理，但项目总的处理规模不发生变化，同时优化完善了项目废水处理工艺。2018年12月，在工程初步完工后，公司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了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并编制了竣工验收监测报告，进行了自主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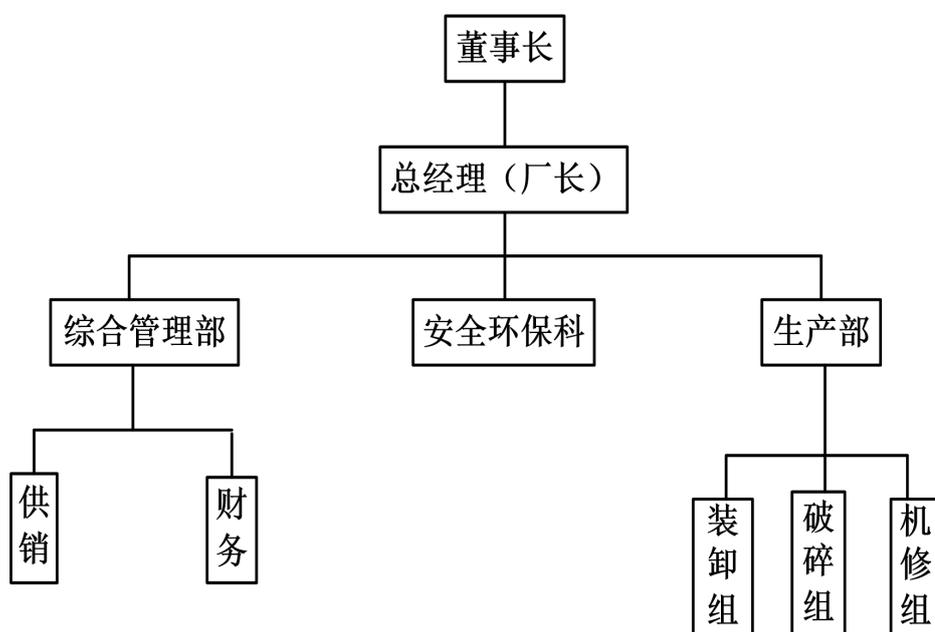
1、 公司主要产品及业务情况

青阳县忠林废弃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4 月 18 日，注册地址为安徽省池州市青阳县新河镇洪山村元桥组，法人代表王纪忠，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41723MA2NJ5148D，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为非金属尾矿加工、销售及综合利用，公司现有劳动定员 12 人。

公司主要生产产品为石子、细料等尾矿废弃资源利用，年产能为 30 万吨。

2、 公司结构情况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公司各部门职责

总经理环保工作职责

总经理是企业环境保护的第一责任人,对本厂环境保护工作负全面责任。主要职责如下:

- 1、贯彻执行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制度和标准。
- 2、设置环境保护管理机构,配备环境保护专业人员及环境保护监测器材,并抓好环境监测工作。
- 3、确保环境保护整改资金的投入。

- 4、批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技术规程、技术措施计划和长远规划。
- 5、批准重大环境保护整改技术措施。
- 6、抓好环保设施、危险源的隐患整改和监控工作。
- 7、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时组织人员进行抢险。
- 8、定期召开环境保护专题会议,及时研究和解决生产过程中出现的环境保护方面的问题。
- 9、抓好本公司环境保护的教育培训工作。
- 10、抓好本公司环境保护的考核工作,并对环境保护工作失职、渎职,管理不善的责任人做出相应的处罚。

三、各职能部门环保工作职责

安全环保科环保工作职责

安全环保科是本公司环境保护的职能管理部门,负责全公司的环境保护工作,对全公司的环境保护工作负有监管责任。主要职责如下:

- 1、贯彻执行国家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政策和规章制度,执行本公司的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
- 2、负责日常生产中的环保管理,发现问题及时指挥处理。对待环保设备要同生产装置一样统一调度、统一指挥。对因生产波动无法做到环保达标排放的设备,应及时调整生产负荷,确保设备达标排放。
- 3、编制本公司环境保护年度措施计划和污染源治理计划,并督促实施。
- 4、开展环境保护检查工作,对查出的环保设施隐患督促责任单位制定整改措施,限期整改。
- 5、开展环境监测、分析工作,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 6、负责本公司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的环评和环境设施竣工验收的行政许可工作。

7、负责环境污染事故的调查处理,会同有关部门制订防范措施并督促实施,做好环境污染事故的统计汇总上报工作。

8、宣传环境保护政策和法规,组织开展教育培训工作,提高职工的环境保护意识。

9、汇总、上报环境统计报表。

综合管理部环保工作职责

综合管理部负责本厂环境保护工程措施经费的提取和支付,对环保投入资金的预提取和支付负有主要责任。主要职责如下:

1、安排环境保护措施经费,落实环境保护措施经费的使用和支出,做到专款专用。

2、在审定和编制单位基本建设和工程项目计划费用时,安排环境保护技术措施费用,并确保资到位。

3、监督、检查环境保护措施费用的使用及支出情况,发现环境保护措施费用挪作它用的行为予以追究,并对相关单位和责任人做出相应的处罚。

(二)、报告编制说明

1、报告涵盖的范围

2020 年度环境报告是公司按照新《环境保护法》 “信息公开与公众参与 ” 及《企业环境报告书编制导则》的要求,结合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在年度环境报告中持续公开环境保护信息 , 接受社会监督。

2、报告时限

本报告的报告时限是 2021 年 1 月 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3、报告编制依据

本报告书根据新修订的《环境保护法》、国家环境保护部《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和《企业环境报告书编制导则》中的相关要求编制。

4、发布方式

本报告书由青阳县忠林废弃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在环评互联网论坛发布公示。

5、编制部门及联系方式

编制部门：青阳县忠林废弃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安全环保科

联系电话：13329168633

三、环境管理状况

（一）、环境管理体制及措施

1、环境管理体制和制度

公司设有安全环保科，负责企业内部的环境保护管理相关工作，公司成立以运行经理为组长的环保领导小组，任命了公司安环专员。公司还编制了一系列的环境管理文件，具体制定有《企业环保管理制度》、《从业人员培训制度》、《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制度》等，使公司环境管理有依据，工作有程序，监督有保障。

公司将安全环保作为生产经营工作的前提，运行主管负责公司环境保护工作的统筹和管理，研究协调环境保护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公司制定了相关工作制度，每个季度至少召开一次安全环保委员会会议，会议总结前期公司环境保护主要工作情况，研究和部署下一步环境保护计划和措施。

根据各部门实际情况，建立了系统完善的考核制度体系，并与各岗位职工签订了目标责任书，确定节能减排指标与部门绩效责任制考核、与部门负责人工作绩效考核挂钩，将考核指标层层分解，落实到具体责任人，奖罚分明，落到实处。

2、开展环保相关教育及培训情况

我公司非常重视环保管理规范及各环保相关岗位管理人员的培训。公司以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环境管理体系及公司内部环境管理文件为依据，要求各环保相关岗位管理人员定期学习，并将学习效果纳入岗位考核，保障环保设施的稳定运行，提高相关岗位人员的专业技能和管理水平。

（二）、环境信息公开及交流情况

1、环境信息公开方式

按照国家有关环境信息公开的法律法规，公司环保信息公开力度也逐年提升，建立了对自行监测数据、重要环保事项即时公开的环境信息披露体系。公司自 2020 年起，发布向社会公开自行监测信息。

2、与利益相关者进行环境信息交流情况

为创建环境友好型企业，公司管理层经常以上门征求意见、座谈、电话问询、邀请来公司考察、外出取经等多种形式同同行业先进企业、环保技术科研单位、行业主管部门、环保行政管理等单位进行环境保护信息咨询和交流，多方听取收集意见，不断提高和改善企业的环保管理水平。

3、公众对企业环境信息公开的评价

在同同行业先进企业、环保技术科研单位、行业主管部门、环保行政管理等单位进行环境保护信息咨询和交流的过程中，我们得到了很多的启发和收益，同时我们虚心学习不断完善自我的态度也受到了利益相关单位的赞扬。

（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情况

1、青阳县忠林废弃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近 1 年生产经营未发生重大污染事故及存在的环境违法行为情况（包括受到环境行政处罚或者处理情况）

青阳县忠林废弃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年处理 30 万吨尾矿废弃资源综合利用项目自生产以来遵守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核查时段内未发生重大及以上环境污染事故或重大生态破坏事件，未被责令限期治理、限产限排或停产整治，未受到环境保护部或省级环保部门处罚。

2、环境检测及评价

2018 年 12 月，在工程初步完工后，青阳县忠林废弃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了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并编制了竣工验收监测报告，进行了自主验收。经验收监测报告中数据显示，项目废气、噪声等各污染物排放情况均符合排放标准。

3、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及应急处理措施

1)、应急预案

为了健全厂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机制，做好应急准备，提高厂区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确保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厂区能及时、有序、高效地组织应急救援工作，防止污染周边环境，将事件造成的损失与社会危害降到最低，保障公众生命健康和财产安全，维护社会稳定。并实现青阳县忠林废弃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与周边企业突发环境应急预案、青阳县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现场处置工作的顺利过渡和有效衔接。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体系由突发环境事件综合应急预案和关键岗位的现场处置预案组成。综合环境应急预案是针对环境风险种类较多、可能发生多种类型突发环境事件制定的应急预案，具体包括总则、应急组织体系、预防与预警、信息报告与通报、应急响应、后期处置、应急保障、监督管理、附则、应急培训及预案演练等内容。现场处置预案是针对危险性较大的重点岗位或物质制定的应急预案，包括危险性分析、可能发生的事件特征、应急处置程序、应急处置要点和注意事项等内容。综合应急预案是总体性应急预案，现场处置预案是针对某一

物质的具体预案，综合环境应急预案和现场处置预案之间相互协调、互为补充完善。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与生产安全事故综合应急预案息息相关。青阳县忠林废弃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与青阳县生态环境分局等部门之间建立应急联动机制，在这些外部单位介入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时，各应急组织单元将无条件听从调配，并按照要求和能力配置应急救援人员、队伍、装备、物资等，提供应急所需的物品，与外部相关部门共享区域应急资源，提高共同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和水平。及时与《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青阳县突发环境应急预案》以及《池州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联动响应，必要时停止运营。以下是本应急预案与相关应急预案的关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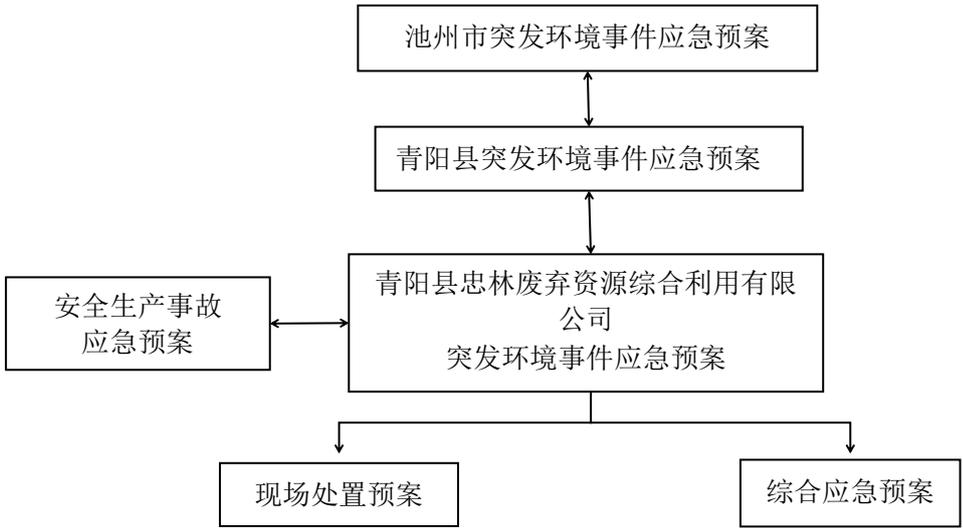


图 1.6-1 青阳县忠林废弃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关系图

本应急预案适用于青阳县忠林废弃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区域内可能发生或者已经发生的，需要由企业负责处置或者参与处置的重大、较大、一般突发环境事件的应对工作。具体包括：

- (1) 物料泄漏污染事件
- (2) 废气、废水异常排放污染事件
- (3) 火灾、爆炸伴生/次生环境事件

2)、应急处理措施

尽快切断污染源，迅速了解事发地的污染情况，针对不同的突发环境事故，第一时间按照事故应急处理措施处置，在事故超出部门能力范围时，请求公司应急指挥中心组织救援，同时部门采取必要的措施预防和阻止事故进一步扩大。

3)、应急预案落实情况

我公司正积极组织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力争尽快上报县生态环境部门并取得备案。

四、环保目标

1、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公司建立了相关制度对重点污染物进行监测，实现环境监测数据和资料管理的制度化，确保了监测数据的准确性和有效性。

公司每年制定年度环境监测工作计划，规定了各生产单位的监测点位、项目、方法以及监测频次、采样要求等。其中，委托监测的实施要求委托方为有符合国家相关资质的单位承担以保障监测数据的准确性和有效性。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公司 2021 年度主要污染物排放均达到现执行的排放标准，无超标情况发生。

2、固体废物处置情况

一般固体废物

公司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散落料、沉淀池泥沙以及职工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生活垃圾。

公司高度重视固体废物的有效处置，散落料全部回收综合利用；沉淀池污经板框式压滤机压滤处理后暂存于固废库后合利用；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新

河镇环卫部门统一处理。且就污泥处置 2021 年与青阳县新河镇坑塘复垦项目承包人姚胜才签订了一般固废的处置协议。

危险废物

公司无危险废物产生。

3、总量减排任务完成情况

公司无总量减排任务。

4、排污申报情况

2021 年，公司按国家环保有关规定，依法申请排污许可证，并向池州市生态环境局申报污染物排放总量，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向公司进行了核定。

五、降低环境负荷的措施及绩效

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是矿石清洗废水、淋溶水和生活污水。针对废水污染物采取了如下措施：

（1）清洗废水：配套沉淀池+板框压滤机+清水池将废水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清洗工序，不外排，同时，为了取得更好的澄清效果，在沉淀池投加絮凝剂以便于更快的沉淀泥沙。

（2）堆场淋溶水：通过在堆场周边及厂区周围设置排水沟，将废水引流至沉淀池与清洗废水一起处理。

（3）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周边农户定期清掏，用于农田施肥。

项目排放的大气污染物主要是破碎、筛分工序、料斗上料工序产生的粉尘、堆场粉尘、道路扬尘和生产储运等过程产生的其他无组织粉尘。针对生产储运等过程产生的无组织粉尘及厂区原料堆场和道路产生的扬尘，本项目采取了以下措

施：

(1) 破碎筛分粉尘：采用湿法作业，从源头上减少了粉尘的产生。

(2) 无组织排放粉尘治理措施：a. 在工艺设计上尽量减少生产中粉尘的产生环节，选择本行业中目前较为先进的生产设备，减少粉尘跑、冒现象；b. 设置洗车平台，配备洒水车，对原料堆场、物料运输道路进行定期洒水降尘；c. 安装喷淋设施、设置洗车平台；d. 在项目区内部空地及四周植树种草；e. 车间内部定期清扫，道路洒水降尘。

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有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散落料、沉淀池泥沙以及职工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生活垃圾。针对固废污染物采取了如下措施：

(1) 散落料：全部回收综合利用。

(2) 沉淀池污泥：对于本项目废水沉淀池的污泥，项目单位配置 3 台板框压滤机，对沉淀池泥沙进行压滤处理后外售综合利用。

(3)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新河镇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六、与社会及利益相关者关系

1、与消费者的关系

随着生态环境保护的观念被人们逐渐接受,人类的消费不但要考虑与生产发展相适应,而且要与生态环境相协调,由于人们消费行为对生态环境所造成的影响逐渐凸显,传统的消费方式给自然资源和环境带来了巨大压力,对经济和环境的可持续发展产生了严重的影响,逐渐消费者及供应链将采购及使用合法合规企业制造的产品,从生产成本的角度考虑,的确给企业增加生产运营成本,但从长远的角度来看,一个企业在环保方面履职尽责,有利于提升自身的企业形象,是企业可持续发展的必经之路。

2、与员工的关系

公司 2021 年底现有员工 12 人，公司为员工提供了良好的工作生活环境及福利待遇，为所有职工购买五险一金，注重员工的职业技能培训，常态化的开展安全环保教育，为公司的安全环保生产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3、与公众的关系

公司环境信息及时向社会公众进行披露，积极参与当地公益活动，为地方经济发展贡献力量。

七、总结

本报告参照国家环保部《企业环境报告书编制导则》（HJ617-2011）进行编制，截止 2021 年底，公司未发生重大环境违法事件。2021 年公司将在运营经理的领导下，继续完善环保规章制度，加强环境保护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积极履行企业环保社会主体责任。

青阳县忠林废弃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10 日